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4-02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4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26 日 9:15—15:00 任意时间。

2. 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 21 号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顾瑜女士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9 人，代表股份 111,722,37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4317%。其中：

（1）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1 人，代表股份 95,321,26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6431%。

（2）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8 人，代表股份 16,401,1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7887%。

2.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1 人，代表股份 17,802,93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834%。

3. 其他人员出席的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2）广西欣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939,971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9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020,538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052%。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728,971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369,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10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6,809,538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369,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4200%。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939,971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9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020,538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052%。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939,971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9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020,538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052%。

（五）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939,971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9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020,538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052%。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728,971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369,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10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6,809,538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369,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4200%。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9,499,387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142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020,538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052%。

（八）审议通过《关于＜南宁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少合伙人出资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939,971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9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020,538 股（含网络投票），反对 624,000 股（含网络投票），弃权 158,400 股（含网络投票），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052%。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律师事务所：广西欣源律师事务所
2. 见证律师：陈振宇、甘剑峰
3. 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4-019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1,440,267.62	95,606,109.47	2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35,169.36	9,601,896.15	10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129,540.97	8,344,557.78	12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239,824.86	-10,908,789.48	459.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4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4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1.25%	1.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20,021,687.70	1,118,511,669.64	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59,765,541.17	813,479,942.08	5.6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19,176.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109.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657.06	
合计	505,628.3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44,338,019.18	84,085,065.82	-39,747,046.64	-47.27%	主要是本报告期货款回笼金额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5,277,148.50	73,743,795.41	-28,466,646.91	-38.60%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到承兑期的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5,500,964.38	41,602,147.95	53,898,816.43	129.56%	主要是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72,501.00	16,282,202.37	-12,709,701.37	-78.06%	主要是本报告期超过一年期的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	30,245,360.00	-30,245,360.00	-100.00%	主要是应付票据到期支付供应商货款，且本期减少承兑汇票支付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756,215.34	12,777,679.49	-4,021,464.15	-31.47%	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工资薪金。
应交税费	2,703,005.39	4,199,830.11	-1,496,824.72	-35.64%	主要是本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28,600,965.83	49,114,664.45	-20,513,698.62	-41.77%	主要是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归属条件成就，导致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减少。
库存股	25,357,500.00	45,549,780.00	-20,192,280.00	-44.33%	主要是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归属条件成就，导致本报告期库存股减少。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1,440,267.62	95,606,109.47	25,834,158.15	27.02%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一是由于配套车型销量增加，二是由于公司部分新产品上量。
营业成本	90,276,247.40	73,627,201.36	16,649,046.04	22.61%	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2,125,974.12	-733,882.60	-1,392,091.52	-189.69%	报告期财务费用减少主要是由于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7,278,476.10	10,160,998.70	7,117,477.40	70.05%	主要是本报告期参股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2,068,564.73	463,389.55	1,605,175.18	346.40%	主要是对应收账款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所得税费用	8,004,744.04	1,610,546.92	6,394,197.12	397.02%	主要是由于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39,824.86	-10,908,789.48	50,148,614.34	459.71%	主要是本报告期货款回笼比去年同期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50,386.06	18,641,596.08	-54,191,982.14	-290.70%	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定期存款比去年同期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41.80	-19,377,237.60	18,852,495.80	97.29%	主要是本报告期归还短期借款比去年同期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竞忠	境内自然人	23.45%	66,433,049.00	0.00	质押	43,000,000.00
顾瑜	境内自然人	8.71%	24,688,427.00	18,516,320.00	质押	23,477,000.0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5.00%	14,166,400.00	0.00	不适用	0.00
黄志强	境内自然人	4.05%	11,474,571.00	0.00	不适用	0.0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3.58%	10,143,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益民	境内自然人	1.87%	5,311,300.00	0.00	不适用	0.00
殷红叶	境内自然人	0.99%	2,814,5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陆晖	境内自然人	0.95%	2,701,839.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晓芳	境内自然人	0.56%	1,6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朱建新	境内自然人	0.45%	1,277,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杨竞忠	66,433,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66,433,049.0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14,16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66,400.00
黄志强	11,474,5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74,571.0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	10,1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43,000.00
顾瑜	6,172,10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72,107.00
陈益民	5,31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11,300.00
殷红叶	2,8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4,500.00
陆晖	2,701,8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1,839.00
王晓芳	1,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0
朱建新	1,27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竞忠与顾瑜为夫妻，属于一致行动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但不构成一致行动人，且与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 月，公司原二级控股子公司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天）时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安祥未经公司审议程序，擅自将海南弘天 4.66 亿元定期存单违规对外担保，导致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7 月 2 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并导致存单内的 4.66 亿元存款全部被划走。

公司发现王安祥实施上述行为后，已采取多项措施，力求妥善解决上述违规担保问题，但由于王安祥偿债能力恶化，司法程序耗时较久，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仍未能追回任何款项。受上述历史遗留问题影响，公司股票至今未能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于公司正在接受税务机关的税务检查情况

经税务机关随机抽查程序，公司被选中为 2023 年度抽查对象。目前，税务机关正在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涉税情况进行检查。检查过程中，税务机关对公司部分涉税事项提出了问题和意见，公司已就相关争议向税务机关提供了相应说明及证据材料。公司目前尚未收到税务机关就上述税务检查的最终结果通知，公司将视该事项后续情况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关于公司诉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姚麻王）及云南麻王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麻王）合同纠纷一案的执行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投资大姚麻王，累计支付投资款 3,800.00 万元，持有其 22%的股权。因双方发生增资纠纷，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对大姚麻王及其控股股东云南麻王提起诉讼。2022 年 5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西高院）终审判决由云南麻王回购公司持有的大姚麻王 22%的股权，同时判决云南麻王和大姚麻王共同向公司支付 3,80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执行回任何款项或财物，后期能否执行回款项以及执行回多少款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关于控股子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象恐龙）《远去的恐龙》项目（以下简称恐龙项目）及诉讼进展情况

因 2022 年北京冬奥会比赛场馆改造需要，恐龙项目自 2019 年 4 月 8 日起暂停演出，并迁出国家体育馆，至今仍处于停演状态，未来能否恢复演出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019 年 4 月 19 日，印象恐龙与北京大风文化艺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风公司）、贺立德和覃晓梅共同签署了《合作协议书》，约定各方继续合作运营恐龙项目，由贺立德和覃晓梅出资，按协议约定成立公司，并以该公司的名义建设符合协议约定的专用剧场，并出租给印象恐龙作为恐龙项目专用剧场。

因贺立德、覃晓梅成立的桂林恐龙谷文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恐龙谷公司）未按协议约定完成演出剧场建设，印象恐龙于 2022 年 11 月将恐龙谷公司、贺立德、覃晓梅和大风公司诉至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桂林中院），要求解除《合作协议书》，同时要求被告依约支付违约金及赔偿损失。2022 年 9 月，贺立德、覃晓梅、恐龙谷公司、大风公司以合同纠纷为由，将印象恐龙及公司诉至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人民法院，后该案被移送至桂林中院合并审理。2024 年 1 月，桂林中院对前述两个案件同时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各案件原告的诉讼请求。印象恐龙不服桂林中院作出的一审判决，向广西高院提起上诉。广西高院已受理(2022)桂 03 民初 322 号上诉案件，目前暂无二审审理结果。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120,616.56	150,716,621.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8,000.00	228,000.00
应收账款	44,338,019.18	84,085,065.82
应收款项融资	45,277,148.50	73,743,795.41
预付款项	2,116,260.16	1,847,714.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32,844.43	1,856,032.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983,466.80	115,653,523.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5,500,964.38	41,602,147.95
其他流动资产	1,485,198.80	518,023.76
流动资产合计	476,482,518.81	470,250,924.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7,903,801.31	139,498,498.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1,112,000.00	131,112,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9,503,088.20	70,787,160.83
固定资产	203,584,865.07	206,444,092.44
在建工程	2,511,881.64	1,487,301.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6,048.25	303,719.18
无形资产	43,414,215.69	43,835,290.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601,622.31	3,601,622.3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99,145.42	34,908,85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72,501.00	16,282,20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3,539,168.89	648,260,744.92
资产总计	1,120,021,687.70	1,118,511,669.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59,513.89	41,057,222.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245,360.00
应付账款	171,968,844.40	159,995,454.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69,799.19	142,553.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756,215.34	12,777,679.49
应交税费	2,703,005.39	4,199,830.11
其他应付款	28,600,965.83	49,114,664.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13.37	9,913.3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915.90	286,342.34
其他流动负债	68,574.32	14,429.36
流动负债合计	253,951,834.26	297,833,535.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206.66	45,476.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65,105.61	7,152,715.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04,312.27	7,198,191.78
负债合计	260,256,146.53	305,031,727.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3,331,157.00	283,331,1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02,764,718.57	1,096,313,770.57
减：库存股	25,357,500.00	45,549,780.00
其他综合收益	-156,788,063.49	-156,795,265.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439,908.33	140,439,908.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4,624,679.24	-504,259,84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9,765,541.17	813,479,942.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9,765,541.17	813,479,942.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0,021,687.70	1,118,511,669.64

法定代表人：顾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永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瑾睿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1,440,267.62	95,606,109.47
其中：营业收入	121,440,267.62	95,606,109.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4,631,290.25	96,024,219.06
其中：营业成本	90,276,247.40	73,627,201.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30,817.36	1,400,490.18
销售费用	2,230,392.41	2,297,719.45
管理费用	17,393,505.09	14,696,055.84
研发费用	5,226,302.11	4,736,634.83
财务费用	-2,125,974.12	-733,882.60
其中：利息费用	521,815.43	894,056.16
利息收入	2,718,400.70	1,589,290.85
加：其他收益	1,406,785.86	1,129,028.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78,476.10	10,160,998.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371,956.35	10,473,308.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93,480.2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8,564.73	463,389.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562,804.06	11,335,307.33
加：营业外收入	87,677.05	72,605.37
减：营业外支出	10,567.71	381,669.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639,913.40	11,026,243.07
减：所得税费用	8,004,744.04	1,610,546.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35,169.36	9,415,696.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35,169.36	9,795,696.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00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35,169.36	9,601,896.15
2.少数股东损益		-186,20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01.73	-6,068.1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01.73	-6,068.1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01.73	-6,068.1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01.73	-6,068.1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42,371.09	9,409,628.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42,371.09	9,595,828.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20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顾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永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瑾睿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736,000.33	88,970,347.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1,935.01	4,023,68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37,935.34	92,994,036.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355,132.26	62,243,812.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28,240.21	19,551,15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85,822.27	10,831,50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8,915.74	11,276,35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98,110.48	103,902,82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39,824.86	-10,908,78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2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0,386.06	1,358,40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50,386.06	1,358,403.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50,386.06	18,641,596.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9,680.56	829,055.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61.24	548,18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741.80	36,377,237.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41.80	-19,377,23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18.61	28,697.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5,178.39	-11,615,733.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85,890.22	38,689,48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41,068.61	27,073,752.83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4-017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16: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瑜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4-018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16:3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金兰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4-02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不属于企业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该解释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进行了规范说明，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7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4-037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以电话的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翊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严东明先生、尹峻先生和方征炜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4-038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 为了充分利用科技技术提高畜牧业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保护生态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都农牧”）拟与上海鹏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农投”）、天云融创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云融创”）签订《三方出资合作协议》，合作设立上海鹏牧天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上海鹏牧天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500 万元，其中，公司持有 60%的股份；鹏欣农投持有 10%的股份；天云融创持有 30%。

2. 鹏欣农投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合作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无关联董事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尹峻先生、严东明先生、方征炜先生回避表决。上述议案经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4.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合作方一

1. 名称：天云融创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672516999
3. 法定代表人：雷涛
4. 注册资本：4332.2901 万人民币
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 成立日期：2013-05-09
7.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8 号 1 号楼 4 层 C-511 号
8.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市场调查；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雷涛为实际控制人，个人持股 20.7742%，最终受益股份 35.7775%。
10.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天云融创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二）合作方二

1. 名称：上海鹏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132923106Q
3. 法定代表人：彭毅敏
4. 注册资本：8,115 万人民币
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成立日期：1990-04-26
7.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宜昌路 458 弄 8 号三楼 305 室
8.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从事农业科技、生物制品、化工产品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食品销售，有机化工产品及有机化学技术服务，常压化工设备加工及维修，中低压容器设计，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电器设备、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汽车配件、汽车装饰用品、建筑装潢材料、通信设备及器材、陶瓷制品、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工艺品、针纺织品、橡塑制品、皮革制品、木材制品、矿产品、纸制品、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硬件、食用农产品、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云南鹏欣富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鹏欣农投 67.098%的股份，云南鹏欣富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是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10.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鹏欣农投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故鹏欣农投为公司关联方。
11.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鹏欣农投总资产为 565,680.45 万元，净资产为 270,817.50 万元，营业收入 4,108.19 万元，净利润 -15,426.31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名称：上海鹏牧天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2.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3.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 1188 号 6 幢 1 层（暂定，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4.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5. 认缴出资额及出资方式：

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占比
鹏都农牧	现金	1,500 万元	60%
天云融创	现金及知识产权	750 万元	30%
鹏欣农投	现金	250 万元	10%
合计		2,500 万元	100%

6. 业务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市场调查；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农产品进出口贸易；农产品贸易咨询服务；农副产品、禽畜产品、粮油、皮革、种畜禽苗、饲料添加剂、乳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监控化学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化肥、饲料、种子、农作物的加工及销售；牲畜养殖加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农作物种植；农业机械租赁；自有场地租赁；道路运输代理；货物配载信息服务；仓储、装卸、搬运服务；电子商务；商务信息咨询。（暂定，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四、拟签订《三方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 股东及其入股出资情况：股东情况详见“二、合作方基本情况”。出资进度按《公司法》相关规定出资。其中天云融创 1/3 以现金出资，2/3 以知识产权出资，以知识产权出资部分需经评估机构评估作价，并依法办理完成其所涉知识产权权属的转移手续。

2. 股权转让：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经其他股东书面一致同意，可以将其股权转让给其他股东。退股股权份额计算：对所有股东投资的公司全部资产进行评估，按退股人的入股出资比例计算转让的股权份额。任何时候退股均以现金结算。

3. 协议的解除或终止：

（1）发生以下情形，本协议终止：①公司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②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③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解除。

（2）本协议解除后：①甲、乙、丙三方共同进行清算，必要时可聘请中立方参与清算；②若清算后有剩余资产，甲、乙、丙三方在公司清偿全部债务后，方可要求返还出资、按出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③若清算后有亏损，各方以出资比例分担，遇有股东须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各方以出资比例偿还。

4. 违约责任：股东未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日期缴纳出资，公司依照前条第一款规定发出书面催缴书催缴出资的，可以载明缴纳出资的宽限期；宽限期自公司发出催缴书之日起，不得少于六十日。宽限期届满，股东仍未履行出资义务的，公司经董事会决议可以向该股东发出失权通知，通知应当以书面形式发出。自通知发出之日起，该股东丧失其未缴纳出资的股权。依照前款规定丧失的股权应当依法转让，或者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注销该股权；六个月内未转让或者注销的，所有股东一致同意由公司控股股东足额缴纳相应出资。

五、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

1. 投资目的：公司本次与天云融创、鹏欣农投合资设立专注于畜牧业的科技技术研发和应用的高科技企业，利用科技技术提高畜牧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实现可持续发展。

2. 存在的风险：本次投资可能存在合资公司不能成功设立、股东人未能按约定出资到位、合资公司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技术能力、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进而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等相关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资公司的设立、管理、研发、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等进展情况，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范、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3. 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根据投资安排，不会对本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资公司后续运作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鹏欣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220 万元（不含本次交易）。

七、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三方合资协议》。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